

比较史学



范达仁 易孟醇◎著

史学家写史，
若摆脱国家、民族的偏见，
比较是一种利器，将不同国家、民族的历史，
放在一起比较，自能自其上高瞻远瞩，
而不再局限于一国家一民族……

比较史学



范达仁 易孟醇◎著

史学家写史，
若摆脱国家、民族的偏见，
比较是一种利器，将不同国家、民族的历史，
放在一起比较，自能自其上高瞻远瞩，
而不再局限于一国家一民族……

本作品中文简体版权由湖南人民出版社所有。

未经许可，不得翻印。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比较史学 / 范达仁，易孟醇著. —长沙：湖南人民出版社，2012.12

ISBN 978-7-5438-9080-0

I. ①比… II. ①范… ②易… III. ①比较历史学—研究 IV. ①K06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319863号

比较史学

编 著 者 范达仁 易孟醇

责任编辑 郭 平

装帧设计 黎 珊

出版发行 湖南人民出版社 [http://www.hnppp.com]

地 址 长沙市营盘东路3号

邮 编 410005

经 销 湖南省新华书店

印 刷 长沙市富洲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版 次 2013年7月第1版

2013年7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850×1168 1/32

印 张 13

字 数 300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438-9080-0

定 价 30.00元

营销电话：0731-82683348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出版社调换）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第一节 方法的意义	1
第二节 比较史学的范围	8
第三节 历史比较的可行性	11
第四节 历史比较的功能	17
第五节 历史比较的局限性	47
第二章 历史比较的条件与要求	54
第一节 可比性原则	54
第二节 比较的标准	69
第三节 比较的要求	86
第三章 历史比较的种类	97
第一节 类型比较	97
第二节 渊源比较	102
第三节 影响比较	112
第四节 类比	117
第五节 比较方法的多样性	127
第四章 历史比较的具体程序	140
第一节 建立参照系, 提出假设, 探寻因果 ——以《皇权主义异同论》为例	140

第二节	按问题边比较边议论 ——以《宗教色彩比较研究》为例	162
第五章	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中的历史比较	179
第一节	为历史比较确立的最基本原则	179
第二节	运用历史比较为现实服务	186
第三节	运用历史比较阐明历史特征和规律	191
第六章	中国传统史学中的历史比较	199
第一节	从比较中求“以史为鉴”	199
第二节	从说理比较、优劣比较到求真比较	203
第三节	中国传统历史比较的特色	218
第七章	当代中国的比较史学	222
第一节	比较史学在中国内地史坛上的兴起	222
第二节	杜维运的比较史学观	251
第三节	许冠三与比较史学观	274
第四节	港台比较史学三例	282
第八章	当代国际史坛上的比较史学	305
第一节	历史比较在西方的源流	305
第二节	欧洲的比较史学	308
第三节	美国的比较史学	322
第四节	前苏联的比较史学	351
第五节	其他国家的比较史学	385

附录

传统史学历史比较法的可贵探索	
——《比较史学》评介	马宝珠 395
比较史学：国际性的史学新潮流	
——评介《比较史学》	王建辉 398
中国比较史学发展的里程碑	
——评范达人、易孟醇新著《比较史学》	熊家利 402
第一版后记	404
第二版后记	407

第一章 绪 论

第一节 方法的意义

“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在科学研究的领域里，欲达到预期的效果，也必先讲究方法。方法也是器。比如渡海，可乘轮船，可坐飞机。轮船、飞机都是“器”，都是渡海的方法。不选择渡海的方法，或采用过时的、落后的方法，如木帆船或舢板之类，就难以到达大洋的彼岸，而先进的方法，常可收事半功倍之效。

有个古老的故事：“昔有谐谈，谓吕纯阳见一寒士，欲济之，指庭前一石成金，举以相赠。士不受。吕惊喜，以为此士不贪，可学道。士则曰：‘吾欲得汝点石成金之指耳。’”1936年8月，蔡元培为蔡尚思的《中国思想研究法》写序言，引述了这个故事，然后评论道：“可以见爱智之人，欲得其方法，远过于具体之知识也。唐人诗曰：‘鸳鸯绣出从君看，不把金针度与人。’可为一切齐于说方法者之写照矣。”方法的意义，蔡元培可说是讲得至深至透了。

包括历史研究在内的任何一项科学研究，必须具备三个要素：一是研究的条件，包括研究对象、研究者的学与识、研究资料和设备等，二是研究的方法，三是研究的目的。三要素中，研究的方法是极重要的一环。它是一座桥梁，一座从研究的条件出发，到达研究的目的地的桥梁。它是主体与客体的关系形式。所以，古今中外的学问家未有不重视方法论的探讨的，未有不重视

对方法的掌握与运用的。“一夜飞渡镜湖月”，“我欲乘风归去”，都只能是一种梦幻。运斤成风，“尽垩而鼻不伤”，这种出神入化的技艺，才是对方法的高超运用。

但是，并不是所有方法都是正确的、科学的。杀鸡用牛刀，与用水果刀杀牛，同样是不妥当的。研究科学的方法，必须是科学的，也就是说，必须是科学的研究方法。科学方法，只是全部方法中的一个小类，但却是各类方法中最重要、最精粹、最有用的一个小类。大凡科学方法，必然具备下述特征：一是方法本身的明确性，即它不是含含糊糊的，也不是可以随意解释的，它必定可以被人们明白无误地、准确地掌握与运用，而且它的运用过程是可以检验的。二是方法对目的的选择性，即方法是为目的服务的，一定的方法只能为一定的目的服务，而不能为所有的目的服务。换句话说，一定的目的只有选择了一定的方法以后，才能实现。三是成果的必然性，即方法本身的可靠性，选择并正确运用了一定的方法，就必须达到一定的目的，产生一定的成果，有时还会产生意料以外的成果，反之，不能得到一定成果的方法，就得考虑方法的选择是否得当，运用是否得体，甚至应该考虑方法本身的价值。四是方法的经济性，即选择一种方法以实现研究的最佳效果时，必须同时在精力、时间、物力上的花费最少。当然，每一项科学方法并不一定同时具备上述四个特征，其中的某项特征有时可能不够显著，或有待改进。因此，科学方法本身并非一成不变，而是处在不断完善和充实之中。

科学方法的发展是一个历史过程，是人类认识发展史中的一项重要内容。我国古代的《墨子》对逻辑的运用，就是最早的朴素的方法论。古希腊的三大哲人中，苏格拉底（约前 470—前 399 年）注重普遍的定义，注重归纳的论证；柏拉图（约前 428—前 348 年）的《智者篇》解释了否定命题的真正性质；亚里士多德（前 384—前 322 年）的《解释篇》和《前分析篇》

探讨了各种形式的逻辑命题,《后分析篇》阐述科学方法;他们的成就为后代的方法论奠定了基础。至17世纪,培根(1561—1626年)在晚年著《伟大的复兴》,其中《新工具篇》描述了一种新的逻辑方法,明确地指出工具是帮助人类获得新知识的手段。他提出,只有归纳、分析、比较、观察和实验,才是科学的认识方法。1637年,笛卡儿(1596—1650年)著《方法论》,提出不要轻信事物,要运用逐步分析,由简到繁,彻底复查的方法。他强调使用数学上的、从明白无误的公理出发进行推理的方法。他的“我思故我在”,成为千古名言。1886年,牛顿(1816—1894年)完成了他的科学巨著《自然科学的数学原理》,不但提出了力学三定律和万有引力定律,而且在培根和笛卡儿设想的基础上形成了一个科学方法的体系。这个体系为日后的科学家们所一直遵循。马克思、恩格斯以及列宁,卓有成效地把自然科学中的许多研究方法运用于社会科学的研究中。他们在巨著《资本论》和其他一系列著作中,把研究方法牢固地建立在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的基础之上,从而使人类认识史中的方法论发展到了一个光辉的台阶。进入20世纪以后,随着科学研究的日益发展,对方法的研究日益深入,方法也日益多样、日益科学。总之,科学的研究方法,是在科学研究的过程中逐渐形成的,正如培根所说,发明的技巧是与发明本身同时产生的。反过来,当一种科学方法一旦产生,就必然为进一步的科学研究提供捷径,开辟胜利之路。

人类的历史,作为一项科学研究的对象,与其他研究对象有许多不同之处。主要是历史现象不能如自然现象一样可在实验室或其他条件下“复原”,时间和空间把认识的主体(史学家)和认识的客体(历史现象)阻隔万水千山,迷雾重重;而且,史学家借以认识历史现象的中介(史料),除了文物和原始文献之外,绝大部分都包含着撰写者和编纂者的个人因素,他们的立

场、观点、认识水平和认识角度大不相同，使史料或者成为“走了样的历史现象”，或者如顾颉刚在《古史辨》中所说，成了“层垒地构造的历史”。梁启超曾有一段自白：“吾二十年前所著《戊戌政变记》，后之作清史者记戊戌事，谁不认为可贵之史料？然谓所记悉为信史，吾已不敢自承。何则？感情作用所支配，不免将真迹放大也。”^① 亲历者常为感情所支配，传闻者或后之纂史者则不免有如雾里看花。因此，史学家的方法问题较其他学科的探索者尤为重要，否则迷途忘津，追悔难及。刘知己在《史通》中提出史家“三长”，其中史才便是指的纂史、治史的方法，史学则是指的史家拥有丰富的学识和资料，即上文所说的科学研究的条件。他论述二者的关系道：“夫有学而无才，亦犹有良田百亩，黄金满籝，而使愚者营生，终不能致于货殖者矣。如有才而无学，亦犹思兼匠石，巧若公输，而室无榱桷斧斤，终不能成其宫室矣。”^② 他的论述很通俗，也很贴切。不妨再引述蔡尚思的一段话，进一步看看史学与史才，亦即博学与方法的关系。他说：“无方法的博学，任你道贯古今、学博中外，终是博而寡要，劳而无功，垃圾箱、字纸簏的博学，自己不得要领，便无以使后学者多所心得，所有整理或研究工作，多等于白费。”同时，“不博学的方法，任你说得天花乱坠，滔滔不绝，终是纸上谈兵，闭门造车，神话式、玄谈式的方法，没有多大适用，甚至所谓真者非真，由自欺欺人，而误己误人”。所以，蔡尚思说：“博学而不知方法者，只是半个学问家；有了方法而不能博学，也还是半个学问家。”^③ 这就是才学兼备为什么自古以来都被人们所赞誉、所追求的理由。

① 梁启超：《中国历史研究法》第五章。

② 刘昫：《旧唐书·刘子玄传》。

③ 蔡尚思：《中国思想研究法》第16页，湖南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

作为实现科学研究的目的的一切手段的总和的科学方法，是包括实验、试制以及运用计算机等先进技术在内的。但，人们常说的科学方法，主要指思维的方法。而思维的方法也是多种多样的，例如阶级分析法，心理分析法，逻辑学中的类比法、归纳法、演绎法，又例如发生学方法、模拟方法、公理化方法、形式化方法、系统论方法、概率论方法、统计方法、优选学方法，等等。如果运用多种方法于同一项科学研究，无疑，科学研究的道路会更加平坦，效果会更加显著。

比较法，只是众多科学方法中的一种。所谓比较，是将两个或两个以上的事物对照着看。它本身是人类最一般的思维方式。谁高、谁矮，谁美、谁丑，谁优、谁劣……都是进行比较后的认识；即使几岁的小孩也善于运用这种比较思维方式。但是，当把这种比较思维方式有意识地运用到文化领域、科学研究领域时，当人们对比较的目的、比较的功能、比较的对象、比较的范围、比较的标准、比较的类型、比较的程序等等进行理性的思辨时，情况便与“小孩也能进行比较思维”有天渊之别了。换句话说，这个时候，比较法也就成为以方法为研究对象的方法学的一个分支了。

比较法最早用于自然科学的研究中，如比较解剖学，以后才逐渐引入到社会科学的研究中，形成了一系列独立的学科，如比较历史语言学、比较法学、比较教育学、比较宗教学、比较文学等。比较史学是比较学中的一个门类。

把比较法引入历史研究，是非常必要的。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主办的《国际社会科学杂志》1985年第三十七卷第一期出版了《国际性比较》专辑。其社论说：“国际间的相互依赖正在日益增长，已经成为当今世界的一种特征。这就意味着各国付诸实践的政策，不断碰上的问题及其答案的探求，已经超出了国家的界线。在科学和技术革命的推动下，世界正在愈来愈甚地作为一个

整体而运转，其中各个不同部分被无法解脱地联系在一起。因此，为了解释社会现象，探讨有关问题和寻求满意的答案，比较的方法就有其必要。由此难以设想，社会科学如何能完成它们负担的使命，而不跨越国家的界线。”——这是就解决现实的国际或国内的问题所说的。

我们不是为了历史而研究历史，不是书斋式的研究者。研究历史的目的，是为了通过认识历史、总结历史，了解历史发展的特殊规律和普遍规律，从而更好地认识现实、改进现实，创造更加美好的新历史。因而，对各种各样的历史事件、人物、典章、制度进行比较研究，求其同异，探其优劣，就更显得必要。这是一。二是从史学本身的发展看，引入历史比较法，也很必要。

中国史学有着悠久的历史和优良的传统，历史编修的历代赓续，是举世无双的特色，其中，编修的原则、旨趣和方法，辑佚的方法，考据和辨伪的方法，运用史笔的方法等，后先继承，辗转发扬，蔚为大观。但是，由于封建社会的长期延续和文化思想的相对稳定，中国没有出现像欧洲从4世纪后约10个世纪中神学占绝对统治地位，而从14世纪到16世纪又有文艺复兴那样的大起大落局面，因而在相对平稳中发展的中国史学，自唐宋以降渐趋停滞，再也没有出现《史记》、《资治通鉴》那样的史学异峰，即使被誉为史学双璧的《史通》和《文史通义》，也主要是阐述编修史书的理论和方法，或者说，它们是两部史书编纂学概论与史书编纂史的混合体。梁启超站在资产阶级史学的立场，于《新史学》中总结道：“试一翻四库之书，其汗牛充栋、浩如烟海者，非史学书居十六七乎？上自太史公、班孟坚，下至毕秋帆、赵瓯北，以史学名者，不下数百。兹学之发达，二千年于兹矣！然而陈陈相因，一丘之貉，未有闻为史界辟一新天地，而令兹学之功德普及于国民者。何也？一曰知有朝廷而不知有国家，二曰知有个人而不知有群体，三曰知有陈述而不知有今务，四曰

知有事实而不知有理想。缘此四端，复生二病，其一，能铺叙而不能别裁；其二，能因袭而不能创作。”梁启超对中国封建社会史学的批评，虽然也涉及了史学理论和史学方法，但终究有些偏颇，更没有触到传统史学停滞的根本原因，即封建社会的政治和经济原因。不过，他的“为史界辟一新天地”的呼吁，却是极有见地的。这代表着近代中国的资产阶级史学要求突破樊篱，另辟蹊径，用资产阶级史学观点改造中国传统史学的心声。事实上，中国的资产阶级史学家，包括梁启超、王国维、章太炎、夏曾佑等名家，在史学理论上，在中国通史、中国上古史、学术思想史的研究与编修上，都取得了重要的成就。但是，囿于资产阶级的思想偏见以及残存的封建主义思想偏见，他们的史学研究存在着明显的局限性，他们的史学研究方法也是有缺陷的。

自从马克思主义传入中国后，中国的史学找到了崭新的指导思想，也找到了崭新的研究方法——唯物辩证法，因而中国史坛出现了新的生机。然而，毋庸讳言，当今的中国史学还面临着新的困境，曾一度被称之为“史学危机”。对于是否存在“史学危机”的问题，史学界是有不同看法的。但不管如何，在提高史学的现实价值，让史学走出书斋，成为广大干部和工农兵的思想和文化生活的一项重要内容等方面，我国史学的现状确实尚难尽如人意。因此，史学界有人在高呼“史学革新”。这与七十多年前梁启超倡导的“史界革命”不是历史的巧合，而是历史在一个新的起点上的继续，是四个现代化建设的需要和史学本身发展的需要。“史学革新”，包括史学思想的革新和史学方法的革新两个方面。前者要求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原理与史学研究的实践结合起来，扬弃和批判地吸收中国传统的和西方资产阶级的史学思想，建立起为中国社会主义建设服务的、具有自己的特色的史学理论，从而促进中国史学达到提高思辨能力和现实价值的双重目的。与此同时，革除陈旧的、落后的史学方法，把包括历

史比较法在内的众多的科学方法引入或复归到史学领域中来，对于我国的“史学革新”也是极其重要的。

第二节 比较史学的范围

什么是比较史学 (Comparative History)?

关于这个问题，现在众说纷纭。有人说，比较史学是各个文明体系之间的比较。有人说，比较史学是对不属于同一地区的两个或几个社会的某些进程和制度进行比较。有人说，历史比较研究的范围，不取决于比较研究的范畴，而是利用可以令人接受的，而且大得足以容纳从事比较分析的地位与结构。有人说，比较史学指的是对各种历史现象进行时间系列上的前后阶段的纵向比较（又称垂直比较），或空间系列上的同一阶段的横向比较（又称水平比较）的一套历史研究的理论和方法论体系。

依我们看，比较史学，是运用比较的方法，对历史或史学进行对比研究，求其同异，探其规律的科学。

这里，有三个层次，亦即三大范围。

（一）历史比较法。它研究的是用比较的方法研究历史的必要性、可行性、局限性，以及用比较的方法研究历史的原则、功能、要求、标准、类型、程序等等，属于史学方法学的范畴。这样的方法学研究，目前我国仍处于初始阶段。

（二）历史的比较研究 (Comparative study of History)，或径称为比较历史 (Comparative History)。这里，指的是，运用历史比较法，对历史事件、人物、典章、制度以及社会思想、学术派别等等的对比研究。这是比较史学的主体部分。兹各举一二例。

对历史事件的比较研究。如日本学者井上清撰《中国的洋务运动与日本的明治维新》（译文载《近代史研究》1985年第1期）；又如《中国和西欧资本原始积累之比较》（载华南师大《中学历史教学》

1986年第3期)等。

对历史人物的比较研究。如储瑞耕作《孙中山与列宁》(载《河北学刊》1981年创刊号);贺庆开作《鲁迅与高尔基》(载《社会科学辑刊》1981年第4期);王晴佳作《胡适与何炳松比较研究》(载《史学理论研究》1996年第2期)等。

对历史典章、制度的比较研究。如,庞卓恒作《中西封建专制制度的比较研究》(载《历史研究》1981年第2期);马克垚作《罗马和汉代奴隶制比较研究》(载《历史研究》1981年第3期)等。又如,赵汝清作《日本班田制与中国均田制的比较研究》(载《宁夏大学学报》1983年第3期);英国学者文森德·赖德作《英法议会制度的比较研究》(译文载《世界史研究动态》1985年第12期)等。

对历史上出现的政治、经济、文化思想的比较研究。如吴于廑作《世界历史上的农本与重商》(载《历史研究》1984年第1期);刘奉光作《孔孟政治思想比较》(载《南开大学学报》1986年第6期)等。

(三)史学的比较研究(Comparative study of historiography),简称史学比较。这里指的是运用历史比较法,对史学思想、理论、方法以及史书、史学家、史学影响、史学机构以及史料等等的对比研究。

对史学思想、史学理论的比较研究。如《中西史学理论的分野与契合》(载《中国人民大学学报》1987年第3期);李平民作《中西史学思想变革比较》(载《信阳师范学院学报》1994年第1期)等。

对史学方法的比较研究。如陈剩勇作《直书实录与求真探原——中西方古代史学方法论之比较》(载《求索》1987年第5期)等。

对史书的比较研究。如瞿林东作《〈史记〉〈汉书〉比较》(载《文史知识》1987年第12期);曾贻芬作《〈通典·食货典〉与正史〈食货志〉比较研究》(载《史学史研究》1981年第3期)等。

对史学家的比较研究。如台湾学者邓嗣禹作《司马迁与希罗多德（Herodotus）之比较》（载台湾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28本，1956年12月）；谢贵安作《司马迁与郑樵的比较研究》（载《华中师范大学学报》1990年4月）；胡显中作《司马迁和班固经济思想比较》（载《西北大学学报》1988年第1期）；香港学者余英时作《章实斋与柯灵乌的历史思想——中西历史哲学的一点比较》，等等。

杜维运说：“比较史学……是一种超越国界的史学研究。”他接着又说：“研究中国史学，将刘子玄与章实斋的史学放在一起做比较，将宋代史学与清代史学放在一起做比较，研究英国史学，将柯林吾（R. G. Collingwood）与卡耳（E. H. Carr）的史学放在一起做比较，将维多利亚时期（Victorian Age）的史学与20世纪以后英国的史学放在一起做比较，都不是比较史学（此处所谓比较史学）。将章实斋与柯林吾的史学放在一起做比较，将清代史学与维多利亚时期的史学放在一起做比较，就是比较史学了。”^① 比较史学超越国界，这说明它的意义和功效不浅。但，他认为把同一国家的史学和史学思想等等进行比较，“都不是比较史学”，这就值得商榷了。将刘子玄与章实斋的史学放在一起做比较，如果不称比较史学，称什么呢？扩而言之，把同一国家的历史事件、历史人物……放在一起做比较，又算什么呢？

上面，我们列举了历史研究领域中的一些比较的内容，罗列了一些比较的例子，显然很不完整。但，历史比较法、历史的比较研究、史学的比较研究等三个层次，或称三大范围，都可以概括在我们今天所称的“比较史学”（Comparative historiography）之内了。

无论是进行不同时间的纵向比较（或称垂直比较），还是进行不同空间的横向比较（或称平行比较），历史的比较研究和史

^① 杜维运：《史学方法论》第343页。

学的比较研究都可适用。它们是比较史学的两大分支。现在，有人把历史的比较研究称为“比较历史”，而仅把史学的比较研究称为“比较史学”。因为术语的不统一，造成了研究工作中许多不应有的歧异，是规范术语的时候了。

第三节 历史比较的可行性

历史能不能进行比较？这个似乎已不成问题，因为比较史学作为一门新兴学科，正在史坛中受到人们的重视，比较史学的论著已陆续问世。其实，这个问题在部分史学家心目中，尚未彻底解决。因此，还有必要讨论历史比较的可行性。

美国学者彼得写道：“实际上，所有的历史陈述都是内涵的比较。”^①事实确是如此。我们说中国是世界上四大文明古国之一，这无疑是与其他国家相比较后作出的判断。又如，我们说中国历史上农民战争规模之大，人数之多，世所罕见。这当然也是比较后得出的结论。俄国历史上，称得上农民战争的仅四次，即1606年鲍洛特尼柯夫领导的农民战争，1667年拉辛领导的农民战争，1707年布拉文领导的农民战争，1773年普加乔夫领导的农民战争。其中规模最大的普加乔夫起义，参加者也仅五万人。1525年德国农民战争参加者总计不过十几万人。英国瓦特·泰勒农民起义和捷克的胡司战争，才三四万人。而中国从秦末陈胜、吴广的起义到清朝的太平天国革命，每次的人数，动辄数万、数十万，乃至百万以上。秦末，仅陈胜所遣周章一军，即有兵数十万；西汉末，赤眉入长安，号称百万；北宋末，方腊起义时人数也有数十万，明末李自成起义，拥有步兵四十万，骑兵六

^① 彼得·科尔钦：《美国的比较史学》，载《美国历史评论》1982年第12月号，第65页。